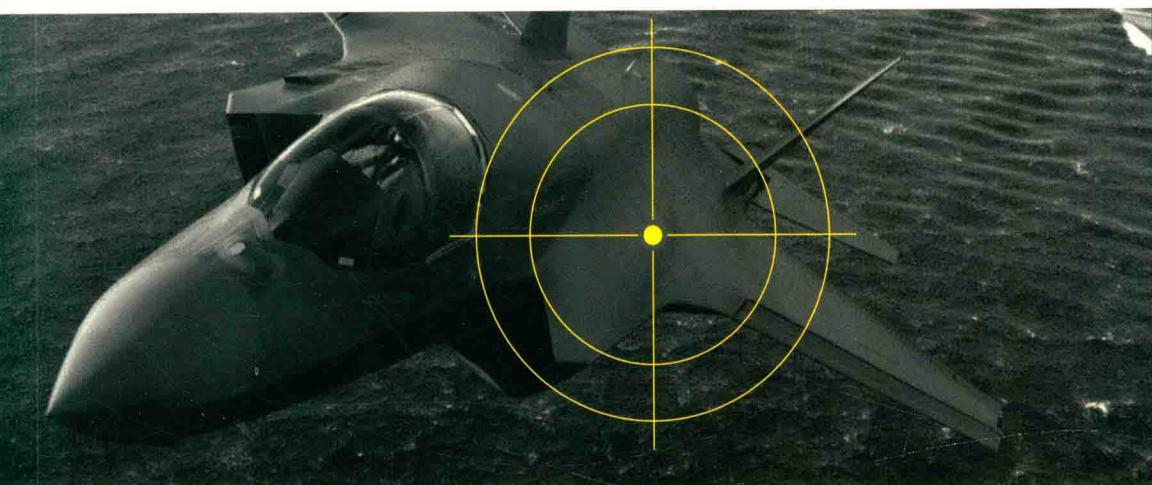


普通高等院校“十三五”规划教材

大学生军事 理论与训练教程

刘卫锋 主编



DAXUESHENG JUNSHI LILUN YU XUNLIAN JIAOCHENG



普通高等院校“十三五”规划教材

大学生军事理论与训练教程

主编 刘卫锋

副主编 刘许亮 柴 杉 史 晋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中国·武汉

内 容 简 介

本书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的要求,从课程的性质和内容出发,以国防教育为主线,结合大学生现有的知识结构特点,比较全面地概括了普通高等学校军事理论课的课程体系。本书分为前、后两部分,共九章,分别介绍了中国国防、国际战略环境、军事高技术、信息化战争、军事技能、条令条例教育与训练、轻武器射击、战术、军事地形学、综合训练等内容。

本书适合作为普通高等院校、高职高专各专业的军事理论课教学用书,也可作为军事爱好者的参考读物。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生军事理论与训练教程/刘卫锋主编. —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8. 9

普通高等院校“十三五”规划教材

ISBN 978-7-5680-4577-3

I. ①大… II. ①刘… III. ①军事理论-高等学校-教材 ②军事训练-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E0
②G641. 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03635 号

大学生军事理论与训练教程

刘卫锋 主编

Daxuesheng Junshi Lilun yu Xunlian Jiaocheng

策划编辑:周永华

责任编辑:叶向荣

封面设计:原色设计

责任校对:刘 竣

责任监印:朱 珍

出版发行: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武汉) 电话:(027)81321913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科技园 邮编:430223

录 排:华中科技大学惠友文印中心

印 刷: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12.25 插页:2

字 数:319 千字

版 次:2018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定 价:39.80 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400-6679-118 竭诚为您服务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国防教育是建设和巩固国防的基础,是增强民族凝聚力、提高全民素质的重要途径。高校的国防教育是全民国防教育的基础,是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是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有力手段。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相继开展了军事理论教育和学生军事技能训练,国防教育取得了丰硕成果。军事课作为高等学校的一门必修课纳入了课程建设体系。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的规定,总结多年来军事理论教学和军事技能训练的成果,结合当前形势发展变化的需要,我们组织有关专家、学者在以往教材的基础上重新进行了编写。新编写的《大学生军事理论与训练教程》,注重从课程建设的研究对象、任务、目的出发,按照课程建设的要求,在思想性、科学性、知识性和可读性等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

《大学生军事理论与训练教程》分为前、后两部分,共九章。前半部分为军事理论,包括:第一章,中国国防;第二章,国际战略环境;第三章,军事高技术;第四章,信息化战争。后半部分为军事技能,包括:第五章,条令条例教育与训练;第六章,轻武器射击;第七章,战术;第八章,军事地形学;第九章,综合训练。

本书由刘卫锋任主编,刘许亮、柴杉、史晋任副主编。本书在编写中,引用和参阅了有关专家、学者的最新研究成果和论著资料,在此谨向各位专家、学者深表谢意。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编者

2018年6月于开封

目 录

第一章 中国国防	1
第一节 国防概述	1
第二节 国防法规	11
第三节 国防建设	16
第四节 武装力量	22
第五节 国防动员	24
第二章 国际战略环境	34
第一节 战略环境概述	34
第二节 国际战略格局	43
第三节 我国周边安全环境	54
第三章 军事高技术	61
第一节 军事高技术概述	61
第二节 高技术在军事上的应用	66
第三节 未来的新概念武器介绍	96
第四章 信息化战争	102
第一节 信息化战争概述	102
第二节 信息化战争的基本特征	104
第三节 信息化战争的发展趋势	109
第四节 信息化战争与国防建设	112
第五章 解放军条令条例教育与训练	119
第一节 共同条令	119
第二节 队列动作训练	125
第三节 阅兵	133
第六章 轻武器射击	137
第一节 轻武器常识	137
第二节 简易射击原理	139
第三节 射击动作和方法	141
第四节 实弹射击	143
第七章 战术	146
第一节 战斗类型	146
第二节 战术基本原则	148
第三节 单兵战术基础动作	150
第八章 军事地形学	155
第一节 地形对作战行动的影响	155
第二节 地图的基本知识	158

第三节 现地使用地形图	171
第九章 综合训练	179
第一节 行军	179
第二节 宿营	182
第三节 野外生存	185
参考文献	190
附录 各种军训方队类型图	191

第一章 中国国防

第一节 国防概述

一、国防的含义

国防是国家为防备和抵抗侵略,制止武装颠覆,保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所进行的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国防是国家的重要职能之一,是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自古以来,有国就有防,国无防而不立。作为一个主权国家,最重要的是生存与发展。国防是国家生存与发展的安全保障,国防是否巩固,事关国家和民族的兴亡。维护国家安全利益是国防的根本职能;捍卫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防止外来侵略、颠覆是国防的主要任务。

(一) 国防的主体

国防的主体是国家,国家也是国防活动的实施者。国防是国家的事业,是国家的固有职能。任何国家,从诞生之日起,就要固国强边,防备和抵御各种外来侵略,保障国家安全,维系国家的生存和发展。从国家的本质看,国家是阶级专政的工具,是统治阶级利益与意志的体现,实现这种利益与意志,必须通过国家权力。国防就是要维护国家的这种权力。同时,也只有依靠国家的这种权力才能使国防得以运转,只有国家才能领导和组织国防事业。从国防的本义上看,国防是国家的防务,与国家的各个部门、各种组织以及全体公民都息息相关。加强国防建设,进行国防斗争,必须依靠国家各个方面的综合力量。

(二) 国防的目的

国防的目的,是保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作为国防的目的,是总结了长期以来国防建设和斗争经验的结果,这四个方面也是互相联系的。

1. 捍卫国家主权

国家和主权不可分割,主权是国家存在的根本标志。如果一个国家的主权被剥夺,其他的一切,包括国家的独立、领土完整、传统的生活方式、基本的政治制度、社会准则和国家荣誉、尊严等,都无从谈起了。因此,捍卫国家主权,始终是国防中第一位的、根本的目的和任务。

2. 维护国家统一

国家的统一是指国家由一个中央政府对领土内一切居民和事务行使完整的管辖权,不允许另立政府或分割国家的管辖权。从国际法的角度来说,保卫国家统一、反对分裂,历来

是一个国家的内部事务,绝不允许外国干涉,这是一个原则性问题,不能有丝毫的含糊。因此,保卫国家的统一历来是国防的重要任务。当外国敌对势力插手我国内政,破坏我国的民族团结,危及国家的统一和完整时,国防力量必须予以坚决打击,发挥其维护国家统一和稳定的职能。

3. 保卫国家领土完整

领土是国家存在和发展的自然物质前提,是构成国家的基本要素之一。国家主权与国家领土相存相依,领土既是国家行使其主权的空间,也是国家主权行使的对象,没有领土,主权就失去了存在空间和行使对象。国家的领土被侵占,主权必遭侵犯。国防捍卫国家主权,必然要保卫国家领土的完整。

4. 保障国家安全

国家要正常地生存和发展,必须有一个安全的内外环境。一个国家如果没有和平、稳定的状态,不仅难以建设和发展,而且生存也会受到威胁。因此,保持安全稳定的局势,也是国防的主要目的之一。

(三) 国防的手段

国防的手段是指为达到国防目的而采取的方法和措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的规定,我国国防的手段包括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

1. 军事手段

国防的主要手段是军事手段。现代国防的根本职能是捍卫国家利益,防备和抵御外来的各种形式与不同程度的侵犯,防备和平息内部及外部的敌对势力相互勾结所发动的武装暴乱。在对国家利益的各种形式的侵犯中,威胁和危害最大的是武装侵犯,包括军事威胁、恫吓、军事干预、占据部分领土、武装掠夺经济资源、发动侵略战争等。上述活动和内外敌对势力相互勾结发动的武装暴乱,不仅使国家主权和人民生命财产遭受损失,而且直接危及国家与民族的发展前途。对付武装入侵和武装暴乱最根本的和最有效的莫过于采取军事手段。这是因为:首先,军事手段是最具有威慑作用的手段,可以对各种可能的外来侵犯进行有效的阻止或遏制;其次,军事手段是唯一能够有效对付武装侵略的手段,它可以用军事力量所拥有的巨大的即时打击能力给侵略者造成物质和精神的严重损害,从而迫使其中止侵略行动,以至放弃侵略企图;最后,军事手段是解决国家之间矛盾冲突的最终手段,同时,军事手段还能够作为各种非军事手段的有力后盾,可以强化各种非军事手段的国防功能。因此,军事手段理所当然成为国防活动中的主要手段。

2. 政治手段

政治手段作为国防手段之一,指的是“与军事有关的”政治活动,而不是政治本身的全部含义。构成国防手段的政治活动主要是政治制度、思想政治工作、政治宣传等。政治与国防关系密切。一方面,国防直接保卫的国家主权是政治的第一需要;国防直接保卫的国家领土是政治的物质前提;国防直接保卫的国家安全利益与发展利益是政治的根本追求。国家政权、政治制度也要靠国防力量来捍卫。另一方面,政治对国防起着决定性的支配作用;国家的政治需要决定国防的根本性质和基本类型;国家的政治指导思想和路线决定国防的方向、方针和原则;国家的政治制度决定国防的根本体制;国家的政治素质制约国防的客观效应。

3. 经济手段

经济是国防的基础,社会经济制度决定国防活动的性质,社会经济状况决定国防建设的

水平。在现代条件下,无论是国防建设还是国防斗争,都要广泛采用经济手段,这些手段主要有国防经济活动、经济动员、经济战、经济制裁等。

4. 外交手段

国防外交活动主要是指国家与国家之间为了国防目的而开展的外交活动。由于这种外交主要涉及军事领域,所以又称军事外交。它既有通常意义上外交的一般特征,又具有区别于其他外交工作的特殊规律,是集外交与军事于一体的活动。它的范围很广,领域很多,活动的内容也十分丰富。从总体上讲,国防外交主要涉及国家与国家之间、军事集团与军事集团之间的军事政治关系、军队关系、军事战略关系、军事科技关系和军事经济关系等。国防外交涉及的各个方面的活动不是孤立的,而是有机联系的。从事国防外交活动的主体也不单纯是武装力量,还包括国家机关与民间的一些部门。

除上述因素外,与军事有关的科技、教育等,也是国防的重要手段。

(四) 国防的对象

国防的对象是指国防所要防备、抵抗和制止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的界定,我国国防的对象是“侵略”和“武装颠覆”。

1. 国防要防备和抵抗的是“侵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对国防对象的这一法律界定,既有国际法理依据,又符合国防的现实需要,与国家面临的威胁相一致。

联合国 1974 年专门通过了《关于侵略定义的决议》,凡属于决议所指的侵略,均属于运用国防力量防备和抵抗的对象。现实当中,确实存在着武装侵略和非武装侵略,如果以法律的形式规定,国防只是防备和抵抗“武装侵略”,在今后的国防建设和斗争中,就会束缚自己的手脚。当今现实世界中,主权国家对另一主权国家的非武装侵略及被侵略国家的反侵略大多要以武力为后盾,而且有些非武装侵略,是非国防手段不能抵御的,因此,国防要防备和抵抗的是“侵略”,而不仅仅是“武装侵略”。

2. 国防应把“武装颠覆”作为制止的对象

所谓“武装颠覆”是指用武装暴力推翻现政府的一种叛逆行为。反武装颠覆是国家的大事,它不完全属于国防的范畴,但与国防又密切相关,需要进行具体的分析。各种武装颠覆活动,包括分裂国家、武装叛乱以及企图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武装暴乱,都构成对国家安全的主要威胁。对此,在国防上必须做好应付突发事件的准备,必须将反武装颠覆作为国防的基本职能之一。

二、国防的基本类型

国家的社会制度和国家政策决定国防的性质。国家的社会制度不同,制定的国防政策、追求的国防目的不同,国防类型也有不同。目前世界上的国防类型主要有扩张型、自卫型、联盟型和中立型四种。

1. 扩张型

扩张型国防是少数霸权主义国家的国防类型。它是以国家安全和防务需要为幌子,侵犯他国主权和领土、干涉他国内政,赤裸裸地对他国进行侵略、颠覆和渗透。

2. 自卫型

自卫型国防是广大第三世界国家通常采用的国防类型。它主要依靠本国的国防力量抵

抗侵略和制止颠覆,维护国家的安全和尊严;广泛争取国际上的同情和支持,从而达到维护本国安全及周边地区和世界的和平与稳定的目的。

3. 联盟型

联盟型国防是以联盟的形式借助他国的力量进行防卫,以弥补自身力量的不足,这种类型的国防有侵略扩张型和防御自卫型两种。有的联盟形式是一个大国处于主导地位,其余国家处于从属地位;有的联盟形式是各国处于平等地位,形成伙伴关系,共同协商防卫大计。

4. 中立型

中立型国防主要是中小发达国家,为了保障本国的发展和安全,奉行和平中立的国防政策,制定总体防御战略和实行寓兵于民的防御体系。其中,有的采取完全不设防的方式,有的采取全民保卫的武装中立,目的是使潜在的侵略者不敢轻易发动侵略战争。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我国的国防属于典型的自卫型国防,其宗旨是反对侵略战争,维护世界和平,保卫国家的安全与发展。在国防力量的运用上,坚持自卫立场,实行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

三、我国历史上的国防

国防是伴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并随着国家的发展而发展的,亦随着国家的消亡而消亡。只要国家存在,国家就不可一日无防。安全生存是人类的第一需要。只有在安全的环境里,人类才能生存下去,继而求得发展。生存是发展的基础,发展是生存的保障;没有生存就没有发展,没有发展就难以生存。

原始人类的安全防卫,是在狩猎动物时,以人群四面围猎而得到成功。当猛兽来攻时,人们的自卫手段是用围猎办法将猛兽击毙,并分食其血肉,以求得生存和发展。这不是依靠个人之力的单独斗争,而是依靠大众之力互相合作而成的。于是人们结成团体,以自卫求生存。在团体内推举强者一人或几人为首领,以建立其内部秩序和对大众分配工作,这就是原始的社会组织,亦即后来演变为“国家”的基础。这个原始社会组织维护生存的自卫,以后演变为“国防”。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阶级的分化,成型的利益集团(国家)出现后,国防就随着国家一起在生产力进化和政治分化中得到巩固和发展。因此,人类组成国家,除了生产方式演变进化的动因外,更有效地、更强劲地捍卫自身集团利益,是个十分重要的原因。到了阶级社会,人类生存与发展中的威胁,不仅来自自然界,而且来自于社会各集团、国家之间的利益争夺所产生的流血冲突,并上升为主要因素。从此,国家和国防更是密不可分了。人类为了防卫而组成国家,国家为了生存与发展而组织防卫。正如孙武所说:“兵者,国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

我国几千年的国防历史,是一部阶级斗争的历史,是一部被压迫阶级反抗压迫阶级、抗御外敌入侵的历史,是一部屡遭外敌欺凌、饱含人民血泪的历史。学习我国的国防历史,对于进一步增强国防观念,搞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对于发扬我国人民的爱国主义的优良传统,形成崇尚尚武的风气;对于了解我国国防建设现行方针政策的历史渊源,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一) 中国古代国防

中国古代国防始于公元前 21 世纪夏王朝的建立,止于公元 1840 年鸦片战争爆发。我国古代国防历经数千年,随着各朝代的盛衰更替和社会的发展不断发展。

1. 中国古代兵制建设

兵制，即军事制度，也称军制，是国家或政治集团组织、管理、维持、储备和发展军事力量的制度。我国古代的兵制建设主要包括武装力量体制、军事领导体制和兵役制度等方面的内容。兵制建设是我国古代国防的一个重要方面。

早在夏初，帝王已控制了军事大权，已有对参战人员编组和奖惩的规定。商和西周，帝王是最高军事统帅，军事领导职务由贵族大臣和方国首领担任，士卒主要由奴隶主和平民充当，奴隶一般只随军服杂役。

春秋时期，随着奴隶制的解体，各诸侯国开始实行兵制变革，废除奴隶不能充当甲士的限制，实行武官任免制度，开始出现郡县征兵制。战国时期，封建制度开始确立，社会处于大动荡、大变革、大发展之中。争霸、兼并、统一战争激烈，用兵数量增多；步兵、骑兵、水师逐渐分离为独立兵种；军制上，打破了世袭兵制，出现了募兵制和郡县征兵制；剥夺私属武装，集中军权，统一军队，文武分职；凭玺印、虎符任将发兵；建立按军功晋爵升赏制度；战争指挥复杂、要求高，将帅专职化；学术上的百家争鸣等促进了中国古代兵学的发展。

自秦统一中国到清末，历代封建王朝根据各自的需要和条件，在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的基础上，加强帝王的军权。从中央到地方建立便于帝王控制的统帅指挥系统；常备军按任务或武器编组，成为武装力量的主体，区分为中央军、地方军和边防军，以步兵或骑兵为主要兵种。明朝开始出现专门装备火器的部队，建立武库、粮储和运输制度，主要武器装备和军需物品由国家监制和供给；采用征兵制、募兵制、世兵制等，军队以农民为主要成分。封建时代兵制的许多内容通过法律形式颁布，如唐朝的《卫禁律》《捕亡律》《擅兴律》《军防令》等，对军队的组织编制、番上宿卫、屯田戍边、兵役军赋、军队调发、军需补给、驻站通道、兵器制造和配发、厩库管理等都作了具体的规定。

2. 中国古代的边防、海防建设

边防、海防是国防建设的重要内容。中国古代的边防建设，主要是修筑防御工程和实行实边固边政策。著名的万里长城，是中国古代构筑的以长城城墙为主体，与其他工程设施相结合的连续线式防御工程体系。长城据险筑墙、关堡相连、烽堠相望、敌台林立、层层布防，在中国战国时期各诸侯国之间、秦统一之后国内民族之间的战争中，发挥过重要的防御作用。此外，我国少数民族在东北也修筑了称为“边堡线”的长城。

西汉文景时，为防御匈奴南下，积极推行实边屯边的政策。一是置军戍边。在边关要地配置边防军，包括边境上的郡国兵和屯田兵，依靠边郡太守和都尉率兵防堵匈奴的进攻。二是输粟实边。依百姓输粟多少，赐给一定的爵位，或赦免罪过，并令百姓将粟运至长城沿线，待边境一带粮食充足后，再运至内地郡、县收藏。三是徙民治边。在边境要害之处，组织徙民建立城邑，由有才能、习风俗、知民心者充任首领，平时组织徙民训练，战时则率徙民抗击敌人。到了汉武帝时期，在西北边境地区大量增设新郡，并实行大规模的军事屯田，使数十万边兵有警则战，无事则耕，戍卒无饥馁之忧，国家无转运之劳。屯戍军队与大量移民共同守边，且耕且守，较之“徙民实边”更为扎实有效。

中国古代的海防建设是从明代开始的。为防止倭寇的偷袭、骚扰，明王朝一是下令禁海，二是在沿海的主要地段陆续修建了以卫城、所城为骨干，堡、寨、墩、烽堠和障碍物相结合的防御工程体系，有效地抗击了倭寇的侵扰。

3. 中国古代富国强兵的国防思想

富国强兵是我国古代各朝代都十分重视的国防思想。早在春秋战国时期，许多统治者

和军事家就已经认识到国防与经济的关系，提出“国不富，则无称雄之本，兵不强，则无争霸之力”，主张废除世卿世禄制，奖励军功，尤重耕战，强调富国强兵，“显耕战之士”。当时的军事家孙武在《孙子兵法·作战篇》中指出：“带甲十万”、“日费千金”，说明军队进行战争必须要有物资作保证。而齐国著名政治家管仲也说：“甲兵之本，必先于田宅”，进一步阐明国防强大依赖经济发展，加强国防建设，其根本是发展生产。秦始皇之所以能吞并六国一统帝业，正是秦国推行富国强兵政策的结果。汉高祖得天下后，实行裁军赐爵、与民生息、重视农业的政策，尽快恢复和发展生产、增强军力；西汉与唐朝的军事屯田收到明显的效果；明朝把开发边疆、繁荣经济同抵御外来侵略结合起来；清朝初期至鸦片战争爆发前这个时期，我国各族人民不惜流血牺牲，不断地维护祖国的统一，反对民族分裂，使我国这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得到巩固和发展。

（二）清朝后期的国防

1840 年中英鸦片战争的爆发，导致了中国近代历史上第一个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南京条约》的签订，从此“天朝大国”的大门顿开，陷入了一个又一个国防危机，中华民族步入了漫漫长夜，开始了一部充满屈辱、辛酸和悲壮的近代中国的国防史。

1840 年 6 月，英国以清政府的禁烟为借口，对中国发动了战争，史称鸦片战争。1842 年 8 月，清政府在满足了英国大多数的要求，并正式签订了中英《南京条约》之后，第一次鸦片战争结束。中英《南京条约》使中国的领土、主权遭到破坏，开始步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1856 年到 1860 年，英国又联合法国，对中国发动了第二次鸦片战争。战败后的清王朝，在同侵略者签订了《天津条约》之后，又签订了《北京条约》。沙皇俄国也趁火打劫，强迫清政府签订了《瑷珲条约》。中国的领土、主权遭到进一步破坏，半殖民地程度也进一步加深。在 19 世纪 80 年代的中法战争中，虽有冯子材等爱国将领的英勇杀敌，取得了战场上的胜利，但腐败的清政府却趁胜求和，同法国签订了《中法新约》，出卖国家权益，清政府的腐败无能也暴露无遗。1895 年，日本以中国出兵朝鲜为由发动了甲午战争，北洋水师全军覆没，清政府被迫与日本签订了《马关条约》，中国被进一步肢解，半殖民地程度加深，民族危机加剧。1900 年，英、美、德、法、俄、日、意、奥八国，以保护在华侨民“利益”为借口，组成八国联军，发动了侵华战争。1901 年，战败的清政府同列强签订了《辛丑条约》，帝国主义列强从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加深了对中国的统治，中国完全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列强的侵略，使中国在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蒙受了巨大的屈辱和损失。香港，被迫割让给了英国；澳门，被葡萄牙霸占；沙俄侵吞了我国 150 多万平方千米的土地，相当于德、法两国面积的总和；日本占领了台湾及澎湖列岛；旅顺、胶州湾、广州湾等地成了帝国主义列强的租借地。中日甲午战争后，中国的主权被外国列强一步步攫取，外国商船和军舰可以在国内河、领海任意航行，自由停泊于各通商口岸。当时在中国 1.8 万多千米的海岸线上，竟难以找到一个中国自己享有主权的港口；外国人在中国境内犯罪，中国人无权审理；外国人在租界地实行殖民统治，形成了“国中之国”；外国人甚至控制了中国的警察权，指挥中国的外交。

有压迫就有反抗，有侵略就有斗争。在第一次鸦片战争中，与清兵的节节败退形成鲜明对照的广州三元里人民，首先自发地兴起了抗英斗争。它向全世界昭示，中国人民绝不甘心当亡国奴，帝国主义永远也不可能灭亡中国。1900 年，当八国联军进攻中国之际，农民阶级再一次担负起挽救民族危亡的历史重任，掀起了义和团运动。为了争取民族强盛和反对外

来侵略，中华民族的优秀儿女赴汤蹈火，奋斗不息。虎门销烟、奋力抗英的林则徐、邓廷桢、关天培，誓死保卫定海的葛云飞，抗英保台的姚莹，“昇様出关、抗击沙俄、收复新疆”的左宗棠，抗法援越的刘永福、冯子材，血溅海疆的丁汝昌、邓世昌，疾吁“生气”的龚自珍，倡导“师夷长技以制夷”的魏源，为“恢复中华，创立民国，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孙中山……他们或血战沙场，为国捐躯；或折中尊俎，力争主权；或外争权利，实业救国；或启迪民智，教育救国；或改革文艺，激励民心；或武装起义，重造中华，从而唤醒了一代代民众，为保家卫国而战，为驱逐强虏而战。

（三）民国时期的国防

辛亥革命推翻了清王朝的封建统治，但胜利的果实被袁世凯和北洋军阀所窃取。袁世凯死后，全国的军队主要由三部分组成：实力雄厚的北洋军，内部又分裂演化为直系、皖系和后来的奉系三派；经营已久实力居中的进步党和西南军阀武装；力量涣散、根基不牢的中华革命党武装。为争夺地盘，各派军阀之间连年进行混战，人民的生活痛苦不堪。

北伐战争后，蒋介石在形式上完成了中国的统一。他实行对内高压、对外屈服的政策，中国的国防实力依然弱小。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正式宣告成立。从此，中国无产阶级有了自己的战斗司令部，中国人民救亡图存的革命斗争有了自己的组织者和领导者。当日本军国主义对我国发动侵略战争，国家危亡时刻，由于蒋介石积极推行“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致使中国大片国土沦陷。中国共产党高举团结抗日旗帜，肩负起救民族于危难的神圣使命，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抗日战争，终于取得了我国近代史上第一次抗击外敌侵略的完全胜利。

抗战胜利后，蒋介石又背信弃义，发动内战。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人民经过四年的浴血奋战，终于推翻蒋家王朝，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从此，中国结束了一百多年来有国无防的屈辱史，中国的国防建设揭开了新的篇章。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国防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翻开了中国历史新的一页，中国在各方面迅速崛起，中华民族由独立自主开始走向全面强大。我国国防也随之出现了崭新的面貌，从而成为民族振兴的重要标志和根本保证。60多年来，我国的国防建设大体经历了五个阶段。

第一阶段：从1949年10月到1953年12月，这是我国国防的起步阶段。

为了洗雪历史的耻辱，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将国防建设作为工作重点之一。在解放战争取得基本胜利和继续追歼残敌的基础上加大了对国防的投入。国家成立了统一的军事领导机构，加强了对全国武装力量的领导；组建新的军兵种，开始由单一陆军向诸军兵种全面建设过渡；建立军事院校，为国防建设培养大批现代化军事人才。

1950年6月25日，朝鲜内战爆发。6月26日，美国总统杜鲁门命令驻日本的美国远东空军协助韩国作战，27日再度命令美国第七舰队驶入基隆、高雄两个港口，在台湾海峡巡逻，阻止中国人民解放军收复台湾。7月7日，美国操纵联合国安理会通过决议，组建了以美国为首的16个国家参加的“联合国军”支援大韩民国，侵入朝鲜。唇亡齿寒，为了保家卫国，1950年10月25日，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作战，协同朝鲜人民军，经过两年零九个月的艰苦作战，连续进行了五次大的战役，以劣势装备打败了“武装到牙齿”的美军，把“联合国军”赶到“三八线”以南。1953年7月27日，签署了《朝鲜停战协定》，抗美援朝战争胜利结束。抗美援朝的胜利，用铁的事实向世界宣布：站起来的中国人不可欺，中国人民解放军将不惜一

切代价捍卫祖国的尊严。

第二阶段：1954年到1966年5月，这是我国国防的全面建设阶段。

1953年12月，中央召开了第一次全国军事系统党的高级干部会议，会议提出了要将我军建设成为“世界上第二支最优良的现代化的革命军队”的国防和军队建设总方针，并且提出全军要实行“统一装备、统一编制、统一训练、统一制度、统一纪律”的正规化建设。作为我国国防核心力量的人民解放军连续进行了四次精简整编，取得显著成效：一是压缩了军队规模；二是确立了诸军兵种合成体制；三是调整了军委和总部领导机构；四是重新划分军区；五是健全了院校和科研机构；六是统一了部队编制。经过整编以后的人民解放军编制更加合理，战斗力更强。1954年召开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明确提出包括国防现代化在内的“工业、农业、国防、科学技术”四个现代化建设的奋斗目标，确立了我国国防的地位和作用。

在这期间，我国的国防科研和国防工业有了较大的发展，常规武器基本上实现了国产化，1954年第一架喷气式飞机试飞成功，1956年步兵武器实现了制式化，1957年自制的鱼雷潜艇、护卫舰、扫雷舰下水，1959年坦克实现国产化。特别是在1960年，我国第一枚导弹腾空而起，准确命中目标；1964年10月16日，我们自己研制的第一颗原子弹在罗布泊试爆成功，这极大地提高了我国防御战争的能力、提高了中华民族的国际地位。

对这一时期我国国防力量的重大检验，一是炮击金门。1954年9月，部署在厦门地区的解放军首次炮击金门岛，并在次年一月解放了被国民党军队占领的一江山岛、大陈岛。1958年8月23日开始，地面炮兵和海岸炮兵再次炮击金门岛。此次炮击金门岛的目的，是要粉碎美国企图制造的“划峡而治”和“两个中国”的阴谋。二是1962年10月的中印边境自卫反击战。1962年10月20日，印军悍然向我国边防部队发动大规模的侵犯，我国边防部队奉命进行自卫反击，经过两个阶段作战，毙伤俘敌共9000余人，粉碎了印度的侵略阴谋，保障了西南地区的和平与安全。

第三阶段：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这是我国国防的曲折发展阶段。

这一时期我国的国防在曲折中得到持续发展。继第一颗原子弹爆炸成功后，1966年10月27日我们又成功地进行了地对地导弹核武器精确命中目标的试验，1967年6月17日第一颗氢弹爆炸成功，1969年地下核试验成功，1970年4月24日第一颗人造地球卫星发射成功。这些不仅显示了中国现代科学技术的水平，而且极大地增强了我国的国防实力。随着第一颗原子弹爆炸成功并投入到军事应用，1966年7月1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战略导弹部队（第二炮兵，今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火箭军）在北京宣告成立。从此，中国人民解放军由陆、海、空三军演变为陆、海、空三军和第二炮兵一个独立兵种。

在这十年间，我国的安全环境非常紧张。美国、苏联不仅对我国进行核讹诈，而且在我国周边地区布兵摆阵，虎视眈眈。中苏边境上苏军陈兵百万；在东面和南面，国民党叫嚣“反攻大陆”，美国不断进行武装挑衅。为了保卫国家的安全，我们在国防上提出了“立足于早打、大打、打核战争”的战略方针。这一时期我国也取得反抗外来侵略方面的两次胜利。1969年3月苏联军队入侵我国珍宝岛，我军进行自卫反击，给敌予歼灭性打击，保卫了我国领土。1974年南越反动当局入侵我国西沙群岛领域，我国海军南海舰队所属部队与陆军、民兵协同作战，对入侵西沙群岛的南越军队进行了自卫反击作战。

第四阶段：从1976年10月至1989年，这是我国国防新的发展阶段。

这一阶段实现了国防建设指导思想的战略转变，国防建设步入了快速发展的轨道。

1981年9月举行了我军历史上规模最大的一次诸军兵种联合实战演习——华北大演习。这次联合军演,告诉世人“我国国防和军队建设指导思想实现了战略性转变,从立足于‘早打、大打、打核战争’的‘盘马弯弓箭不发’的临战状态,转变到和平时期现代化建设的轨道上来”。

军队实行精简整编,体制改革,走“精兵、合成、高效”的军队建设之路。精兵就是裁减军队员额,1985年我军裁减100万,使解放军总规模保持在300万人;撤并了武汉、昆明、福州、新疆四个军区,只保留沈阳、北京、兰州、成都、广州、南京和济南7个军区。2016年,七大军区又整合为南部、北部、西部、东部和中部战区这五大战区。合成就是进行编制体制改革,走军民兼容的国防发展道路。比如,将陆军整编为合成集团军,海军成立陆战队旅,提高综合作战能力。高效就是以科学技术推动国防现代化建设的发展,把教育训练提高到战略地位。在全军院校中,实行指挥军官初、中、高级三级培训体制。初级指挥院校按中专、大专、本科三个层次培养各军兵种初级指挥员。军事学院、政治学院、后勤学院合并为国防大学,作为全军最高军事学府,培养高级指挥人员和高级参谋人员,使之成为培养将军的摇篮。

进行边境自卫还击作战,保卫国家安全。1979年2月17日凌晨,我军从广西和云南两个方向对越南进行了惩罚性的自卫还击作战,共毙敌37000余人,俘敌2200余人,向越纵深攻击达40千米,取得了重大胜利。

第五阶段:从1989年至今,这是我国国防历史性跨越发展阶段。

从1989年开始,世界格局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苏联解体,东欧剧变,冷战结束,世界由两极变为一超多强。与此同时,世界军事变革迅猛发展,特别是1991年1月爆发的海湾战争,对各国国防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我国的国防建设进入了一个历史性飞跃发展的时期。

首先,提出了“把军事斗争准备的基点放在打赢现代技术特别是高技术条件下的局部战争上”的新时期军事战略方针。随后,又提出了“在军事斗争准备上,由应付一般条件下的局部战争向打赢现代技术特别是高技术条件下局部战争转变;在军队建设上,由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能型、由人力密集型向科技密集型转变”的军队建设总要求。

其次,坚持走“精兵、利器、合成、高效”的国防建设之路。精兵,在1985年裁军基础上,分别在1997年裁减50万、2003年裁减20万,到2005年前常备军规模缩减为230万。利器,就是加速国防科技和武器装备的发展,重点发展打高技术战争必需的武器,并且组建了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一批高科技武器陆续装备部队。合成,就是在各军种内部兵种合成的基础上,再根据联合作战的需要,加强各军种间的“联合”,以形成更加强大的攻防一体的综合作战能力。高效,就是在搞好军事训练的同时,更加注重以高新技术推动国防建设的发展,将高新技术变成战斗力的“倍增器”。

再次,外扬国威、内镇“台独”、驻军港澳、保护人民利益。在这个时期,我军陆续走出国门,显示军威和国威,海军舰艇编队多次外访各大洋,标志着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已具备了远洋作战能力。为了表示我们完全有决心、有办法、有能力,采取国家认为必要的手段,捍卫国家的主权与领土完整,实现祖国统一。1997年7月、1999年12月,人民解放军奉命进驻香港、澳门,成为我国对香港、澳门恢复行使主权的重要象征和标志。2008年12月26日,中国海军的第一批护航舰队从海南三亚起航,拉开了中国海军亚丁湾护航的大幕。2012年9月,我国第一艘航空母舰“辽宁号”正式交接入列,结束了我国没有航空母舰的历史。2015年,中国人民解放军战略支援部队成立。

四、中国国防历史的启示

在中华民族数千年的悠久历史中,国防建设与国运的兴衰有着密切的关系,国防历史蕴藏着丰富而又宝贵的经验教训,给予我们许多有益的思考与启迪。

(一) 有国必有防

自从有了国家,便有了国防,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世界上任何独立的国家,都有这样发展历程。如果有国无防,必遭欺凌。腐败无能的清政府苟且偷生,守内虚外,畏敌如虎,在相对和平的时期耽于安乐,罢兵息武,最终难免国防崩溃,主权丧失,割地称臣,人民遭殃。历史告诫人们:国无防不立,民无兵不安。

对此,古今中外的政治家、军事家都曾有过许许多多的至理名言。春秋末期鲁国史官左丘明说道:“国无小,不可易也。无备,虽众不可恃也。”我国古代最著名的军事理论家孙武指出:“兵者,国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杰出的资产阶级革命家、伟大的民主革命先行者孙中山说:“无武力之国家,必至于灭亡。”所有这些精辟的论述,都是先辈们在漫长的中华民族的历史长河中,从血与火、生与死的深刻教训中得出的科学结论。古今中外的历史和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也都雄辩地证明,建设强大的国防,是抵御外敌入侵、保证国家安全的屏障,是一个国家生存和发展的必要前提。所谓“无兵不安”的道理就在于此。

纵观我国历史,曾有过强大、国泰民安的盛世,同时也吃尽了有国无防的苦头。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强迫中国政府签订的丧权辱国的条约,使我国社会沦为任人宰割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造成了巨大的政治、经济方面的损失,给中国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无数历史事实证明,国防的强弱关系到国家的存亡、民族的安危。一个国家如果没有强大的国防、没有足以自卫的能力,就没有立足之地,即使勉强存在下来,也不可能有政治上的真正独立,经济、文化、外交等方面也必然要受制于人,更不可能得到发展,国家无以言主权,人民无以言安全。自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有了自己强大的国防,我国的经济建设才得以顺利进行,人民的安宁生活才得到可靠保障。

(二) 落后要挨打

中国一百多年的近现代历史,为我们提供了多方面的启示:强兵必先富国,落后必然挨打。我们这样一个具有 5000 多年的悠久历史、人口众多的文明古国,为什么到了近代屡遭列强的侵略欺凌、任人宰割呢?究其所以,有诸多方面的原因,但根本原因是国家落后,国力衰弱,国防废弛。

中国历史发展过程中的无数事实充分证明经济是国防的基础,强大的国防必须要有强大的经济力量作后盾。在我国近代,中华民族之所以屡遭列强的侵略和欺辱,多次反抗都遭到失败,除了社会制度腐败之外,其根本的原因就是经济和科学技术的落后,在某种意义上说,是强大的资本主义经济战胜落后的封建社会经济的结果。过去的战争是这样,现代与未来的战争仍然如此,表面上是双方军事对抗,其实质是经济与科技也就是综合国力的较量。所以,国防的强盛基于国家经济和科技的发展,富国才能强兵。只有把经济建设和科学技术搞上去,才能有足够的经费供养武装力量,给军队以先进的武器装备,保障部队的训练和执行任务,一旦战争爆发,就能以雄厚的经济实力应付战争,直至取得胜利。因此,集中一切力量加强现代化建设,使国家尽快繁荣昌盛,是全国人民根本利益之所在,也是建设强大国防的必由之路和根本举措。

(三) 强国须强军

自从有国家以来,国防和军事就是一对“双胞胎”。尽管国防是一个包括经济、政治等因素在内的庞大复杂系统,但是,国防无论如何也离不开军事,而军备建设又在军事中处于举足轻重的地位。因此,大力加强军备建设就成了巩固国防的重要手段,这也是中国国防史留给我们的一个重要启示。

在我国历史上,有大量通过加强军备建设实现国防巩固的鲜活事例。如战国时期的赵国因推行以“胡服骑射”为主要内容的军事改革而有效缓解了来自北方游牧民族的威胁,越国因“卧薪尝胆”而消灭宿敌吴国,汉因肃整军备而大败匈奴等。同样,因军备松弛而国家灭亡的事例在中国历史上也比比皆是。秦国统一后因“刀枪入库、马放南山”而军力大降,晚清因军备不整而丧权辱国等,就是这方面沉痛的教训。

总之,国家的富裕并不一定就等于国家的强大,任何时候,我们只有犁剑并举,做到有备无患,才能真正实现国家的安全和人民的幸福。一部近代中国的国防史说明,民族团结是实现国防巩固的重要条件和保障。只要全国各族人民团结起来,发挥人民战争的巨大威力,把国防建设牢牢建立在民族团结的基础上,中国就一定能真正铸起一道保障国家安全的钢铁长城。

第二节 国防法规

国防法规是指国防法律规范以及制定、修改、废止和实施国防法律规范的活动的总和,是国家法制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国防和军队建设的重要内容。

一、国防法规的产生和发展

国防法规是随着国家和战争的出现而产生的。我国古代典籍中有“师出于律”“刑始于兵”的记载,表明国防法规产生于战争实践。由于国防活动的主要形式是军事斗争,所以国防法规也可以称为军事法规。

在奴隶社会,军事法规的主要形式是临战前统治者发布的誓命文诰,如《尚书》中就有甘誓、汤誓、牧誓、大诰、费誓等篇章。这些既是战争动员令,也是最初的军事法规。进入封建社会,军事法规的形式发生了明显改变。这时已经有了稳定的成文法,不再是临时性的军事誓言了。而且,军事法规的调整范围不断拓展,军事立法、司法以及监督制度也逐步建立起来。近代,中国跟随世界军事变革的历史潮流,借鉴西方法治思想,军事法制建设也有所进步。1933年6月,国民政府颁布了我国历史上第一部《兵役法》,规定实行征兵制,并建立了预备役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我国很重视国防法规建设,很快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兵组织暂行条例》以及军队的各种条令条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国家加大了国防立法的力度,制定了一系列国防法规,初步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国防法规体系。

二、国防法规的特性

国防法规也是国家法律的组成部分,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的、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其实施